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华骐环保
保荐代表人姓名：刘依然	联系电话：0551-62207014
保荐代表人姓名：杨凯强	联系电话：0551-62207999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机构”）根据相关规定，审阅公司发布的三会公告、定期报告及其他事项公告等在内的信息披露文件。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12 次，保荐机构每月度查询了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列席 0 次，公司在会议召开前就有关议案征求了保荐机构的意见，保荐代表人在会议召开前对会议议案进行了核查，会议召开程序、表决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列席 0 次，公司在会议召开前就有关议案征

	求了保荐机构的意见，保荐代表人在会议召开前对会议议案进行了核查，会议召开程序、表决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列席 0 次，公司在会议召开前就有关议案征求了保荐机构的意见，保荐代表人在会议召开前对会议议案进行了核查，会议召开程序、表决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5、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公司 2024 年 1-9 月归母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172.32%，保荐人关注到公司的业绩波动情况，通过询问公司管理层，查阅和分析公司财务数据，并比较同行业上市公司业绩情况，判断公司的业绩波动具有合理性。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5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无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是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1、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941.52 万元，同比下降 20.30%；实现归母净利润-4,173.16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648.09 万元下降 743.92%；公司业绩下降主要原因系受污水治理行业面临污水处理设施新建和更新改造业务下降以及公司部分订单交付延迟等不利影响，公司营收下降所致，此外还受募投项目和环保孵化园项目建成转固后折旧计提增加、政府补助减少、信用减值损失增加等因素影响。

	2、本次募投项目之一的“智能化污水处理设备产业化项目”于2024年4月3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2024年度投产后的实际效益为-525.23万元，预计效益为1,395.23万元，实际效益未达预期，主要受市场供需变化、政府投资减缓、部分订单交付延迟等因素影响，该项目投产后，订单未达到规划产能，产能利用率较低，因此效益未达到预期水平。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1、保荐人通过询问公司管理层，查阅和分析公司财务数据，并比较同行业上市公司业绩情况，判断公司的业绩波动具有合理性。保荐人将持续关注公司的业绩情况，督促公司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提醒公司积极改善经营成果。 2、保荐人通过询问公司管理层，判断募投项目效益不达预期的原因以及合理性。保荐人将督促上市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及做出效益不达预期的应对计划和具体安排。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次
(2) 培训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同业竞争承诺、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窗口期交易、短线交易、内幕信息及内幕交易、上市公司新《公司法》相关安排、典型违法违规案例等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实际效益未达预期	了解实际效益未达预期的原因，督促上市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及做出效益不达预期的应对计划和具体安排。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业绩出现较大波动	核查业绩波动的合理性；持续关注公司的业绩情况，督促公司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提醒公司积极改善经营成果。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股份限售及减持承诺	是	不适用
2、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是	不适用
3、利润分配承诺	是	不适用
4、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的承诺	是	不适用
5、IPO 稳定股价承诺	是	不适用
6、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7、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买回承诺	是	不适用
8、关于招股说明书等信息披露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不适用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不适用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依然

杨凯强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